

Date of Sermon: 2024年 六月23日

## 基督受難的日子 (三十四) - 父的意思 (2)

新竹歸正福音教會 皮敦文講章

講道時間: 64 分鐘

### 經文

希伯來書10:5-10節: 「<sup>5</sup>所以, 基督到世上來的時候, 就說: 『上帝阿! 祭物和禮物是祢不願意的, 祢曾給我豫備了身體,<sup>6</sup>燔祭和贖罪祭是你不喜歡的,<sup>7</sup>那時我說, 上帝阿! 我來了為要照祢的旨意行, 我的事在經卷上已經記載了。』<sup>8</sup>以上說祭物和禮物, 燔祭和贖罪祭, 是你不願意的, 也是你不喜歡的,<sup>9</sup>後又說, 我來了為要照祢的旨意行, 可見他是除去在先的, 為要立定在後的,<sup>10</sup>我們憑這旨意, 靠耶穌基督, 只一次獻上他的身體, 就得以成聖。」

詩篇40:6-8節: 「祭物和禮物, 祢不喜悅, 祢已經開通我的耳朵, 燔祭和贖罪祭非祢所要, 那時我說: 『看哪! 我來了, 我的事在經卷上已經記載了, 我的上帝啊! 我樂意照祢的旨意行, 祢的律法在我心裡。』」

### 日本車廠造假對教會和基督徒的警示

日本車廠數據造假事件甚囂塵上, 所披露的造假內容令人髮指, 竟然在煞車, 碰撞, 引擎等各方面數據造假, 這完全置人的生命安全於不顧, 車廠只為賣車得利, 實在可惡。教會和基督徒可以從這事件學到的教訓: 於教會, 若教會看教會的存在比信徒的生命還重要, 不以主的糧餵養主的羊, 不看顧信徒屬靈生命, 教會心態一如日本車廠。於個人, 基督徒若買到列管的車, 必然氣憤填膺, 時刻擔心生命處於不確定的危險中。基督徒如此寶貝自己肉體的生命, 不容許有絲毫差錯, 但對危害自己屬靈生命的道卻漫不在乎, 聽而又聽, 不在意主耶穌說的, 「我就是生命的糧。...我對你們所說的話就是靈, 就是生命」(約6:48,63b), 這樣的基督徒對自己的愛就是雙標型的愛, 愛自己肉體的生命, 不愛自己屬靈的生命。箴言說: 「兩樣的法碼, 兩樣的升斗, 都為耶和華所憎惡。...兩樣的法碼, 為耶和華所憎惡; 詭詐的天平, 也為不善。」(箴20:10, 23)

耶穌啟示律法和先知一切道理的總綱就是兩條誡命, 「盡心, 盡性, 盡意, 愛上帝」以及「愛人如己」(太22:35-39), 因此, 基督徒若不愛己, 不愛自己有屬靈的生命, 他就不可能愛人, 使人與其同得屬靈的生命。保羅愛人如己, 故他「要與人同得這福音的好處, ...同得安慰, ...同得安息」(林前9:23; 羅1:12; 15:32)。基督徒罔顧一個事實, 當他成為基督徒之後, 基督的言語就成為他的生命法則, 即使基督徒不知這法則也不改這法則對他的效力。基督說當愛人如己, 因此, 基督徒不愛己, 他就不能愛人, 而基督徒不愛人的外在表現就是自私; 基督徒的自私在社會隱藏得好, 但在教會卻很自然的顯露出來。上帝藉先知何西阿的口, 說, 「我的民因無知識而滅亡」(何4:6), 所以, 基督徒不要以為“不知者, 不為罪”, 這不是(有聖經者的)基督徒的生命法則; 上帝於舊約說滅亡的法則是無知識, 於新約則是無基督真理的生命。

### 父的意思(1)再述

耶穌在客西馬尼園裏向父的禱告, 也知道耶穌與前來抓捕他的人之間的對話, 兩者雖分別寫在馬太福音和約翰福音, 但因在同一地點接續發生, 我們就必須思想這兩者之間的關係。馬太記耶穌的禱告, 「我父阿! 倘若可行, 求祢叫這杯離開我, 然而, 不要照我的意思, 只要照祢的意思。...我父阿! 這杯若不能離開我, 必要我喝, 就願祢的意旨成全」(太26:39,42), 且說耶穌三回

禱告的言語皆是這麼說(太26:44)，然他卻未記耶穌所說父的意思為何。愛主的基督徒知道主耶穌對這麼重要的事絕不可能留白，也知道主絕不允許我們胡亂猜想父的意思，因而肯定耶穌必然親自引導我們知父的意思，而主的引導就是他對從祭司長那裡派來抓捕他的人所說的話。屬主的和自認是上帝的兒女的基督徒當敏感於此，細細的深思耶穌所啟示之父的意思，以為盡心愛上帝的明證。

首先我們看到，耶穌與抓捕大隊有兩回對話，這表示父的意思必有兩層意義；我們再細看這兩回對話，耶穌第一回的對話僅提他自己，但在第二回對話中除了提他自己，還提他的門徒，父的意思因此不僅關乎祂的獨生子，也關乎祂在基督裏收納的兒子。這兩回對話的同時發生使我們查考聖經有了方向，尋找記耶穌和屬耶穌的人同在一處的經文，希伯來書十章5-10節這六節經文就是。這段經文的卓越性顯在基督以第一人稱言及上帝的旨意，且貫穿舊約聖經和新約聖經，保羅，彼得，以及約翰等使徒亦寫到耶穌與屬他的人的關係，可為希伯來書所寫的註腳。

### 基督從曾開通耳朵到曾預備身體

基督於希伯來書說的話直接引用大衛寫的詩篇40章6-8節，這詩篇蒙聖靈默示所寫為預表基督，其中關鍵字是“祭”，如祭物，燔祭，贖罪祭等。我們發現，基督說的和與大衛寫的有一個顯著不同之處，大衛寫「**祢已經開通我的耳朵**」，基督則說，「**祢曾給我預備了身體**」，這是因為基督自道成肉身後，這預表的內涵已有所改變，基督必須反應這改變，忠於自己而實話實說。請注意，基督開放性的處理舊約關乎他的經文，這正顯明基督是道的事實，我們則無權這麼做，「**若有人在這豫言上加添甚麼，上帝必將寫在這書上的災禍加在他身上，這書上的豫言，若有人刪去甚麼，上帝必從這書上所寫的生命樹和聖城刪去他的分。**」(啟22:18b-19)

所謂「開通耳朵」的意思是基督在父那裏所聽見的話，「**已經**」一詞表示基督早已在父那裏聽得，「**從亙古，從太初，未有世界以前，我已立。**」(箴8:23)我們有此認知之後即明白基督說「**曾給我預備了身體**」有兩方面意義，一是，這個“曾”字顯明基督從父那裏出來，到這世界，他所說的話乃是他從父那裏所聽見的真理，不偏不移的都告訴了我們(約8:26b)，「**從天上來的是在萬有之上，他將所見所聞的見證出來**」(約3:31b-32a)。另一是，耶穌是上帝的羔羊，背負世人罪孽的，他這身體是獻祭的身體。很顯然的，前者表明耶穌忠實的履行了他先知的職份，後者則表明他祭司的職份，而耶穌這兩項工作皆在君王架勢下開展。先知耶穌可憑他的真實將公理傳開(賽42:4a)，顯其先知職份於世是榮耀的，但祭司耶穌顯於世卻是羞辱的，縱使耶穌祭司職份顯於世是羞辱的，但上帝卻明文寫著祂“喜悅”將祭司耶穌壓傷，使他受痛苦，上帝以他為贖罪祭(賽53:10)。身為上帝的兒女看到上帝的喜悅，就當做上帝所喜悅的事，傳揚羞辱的基督。

耶穌先知職份是在地上設立公理，海島都等候他的訓誨(賽42:4b)，但耶穌祭司職份必須顯在撒路撒冷，也就是錫安。大衛蒙聖靈感動下筆寫「**耶和華必使你從錫安伸出能力的杖來，你要在你仇敵中掌權**」，這話寫在詩篇第110篇，(詩110:2)，這是耶穌尚未從父出來，坐上帝寶座的右邊時即已豫定的事(詩110:1)。耶穌自己說：「**他必須上耶路撒冷去，受長老祭司長文士許多的苦，並且被殺，第三日復活。**」(太16:21；亦參路9:29-31；18:31-33)

耶穌死於耶路撒冷這特定地為何如此重要？從上帝在伊甸園預言基督是女人的後裔，到基督進入耶路撒冷，這中間經過數千年，人事更迭，戰禍不斷，耶穌如預言所述生於童貞女馬利亞，這即證實上帝是人類歷史的主宰。現在，耶穌於特定的耶路撒冷城受害，再次彰顯上帝主宰歷史的事實。使徒彼得寫前書提到被揀選的基督徒當作聖潔的祭司(彼前2:5)，是有君尊的祭司(彼前2:9)，這等提示乃告訴基督徒，傳道不得忘在耶路撒冷受害的祭司耶穌，也就是說，屬主的傳道者必傳他的受難。

## 上帝關乎屬耶穌的人的旨意

耶穌是合乎上帝心意的祭物，這就是上帝關乎耶穌的旨意，上帝的兒女認識上帝這旨意之後，當以此為基礎來認識上帝藉著耶穌基督關乎我們的旨意。希伯來書作者記基督了說上帝對他的旨意之後，立馬接著寫說：「我們憑這旨意，靠耶穌基督只一次獻上他的身體，就得以成聖。...他一次獻祭，便叫那得以成聖的人永遠完全。」(來10:10,14) 這個“我們”是作者代表所有蒙救贖的人以第一人稱說話，作者的“我們憑這旨意”一語表示蒙救贖的人是真正認識到上帝在耶穌身上的旨意，作者有了這底氣才繼續寫下去。這即告訴所有屬主的人，必須百分之百的認識耶穌之祭司職份，不得懈怠，不可模糊，隨時隨刻對祭司耶穌言之有物，是自己心中盼望的緣由。

### 一次

希伯來書寫的「耶穌基督只一次獻上他的身體」和「他一次獻祭」等詞，這“一次”之語表示整個人類歷史僅有的一次，如，人甘願以自己身體獻為祭是唯一，上帝的愛子為獻祭之人是唯一。所羅門王說：「已有的事，後必再有，已行的事，後必再行，日光之下，並無新事，豈有一件事人能指著說，『這是新的?』哪知，在我們以前的世代早有了。」(傳1:9-10) 他是寫所有事都不是新的，唯獨基隆獻祭事除外。

人可從重複出現的事件中尋求其中某種規律而說出智慧語，然這“一次”之語告訴基督徒若靠自己的聰明意欲明白基督獻身體為祭是不可能的事。哥林多教會充滿許多智慧人，有屬保羅的，屬亞波羅的，屬磯法的，屬基督的等各類基督徒(林前1:12)，但這些智慧型的基督徒卻不明白基督獻祭事。保羅於是教訓哥林多教會，說：「如經上所記，上帝為愛祂的人所豫備的是眼睛未曾看見，耳朵未曾聽見，人心也未曾想到的，只有上帝藉著聖靈向我們顯明了，因為聖靈參透萬事，就是上帝深奧的事也參透了。除了人裏頭的靈，誰知道人的事，像這樣，除了上帝的靈，也沒有人知道上帝的事。我們所領受的，並不是世上的靈，乃是從上帝來的靈，叫我們能知道上帝開恩賜給我們的事，並且我們講說這些事，不是用人智慧所指教的言語，乃是用聖靈所指教的言語，將屬靈的話解釋屬靈的事。然而，屬血氣的人不領會上帝的靈的事，反倒以為愚拙，並且不能知道，因為這些事惟有屬靈的人纔能看透。」(林前2:9-14) 使徒說的三個“未曾”就是“一次”的概念，因此，基督徒如果沒有領受從上帝來的靈，就無法知道上帝開恩賜給我們的事，既不知，當然也就沒有能力解釋基督獻祭的事。科學是可重複的，基督的獻祭是一次的，科學的位份根本沒有資格評論基督的一次獻祭，作為科學家的基督徒不要以為自己有科學知識而可以解釋屬靈的事，在一次獻祭的基督面前，個個皆須低頭。

因此，屬基督的人必看重基督受難這日，深知這是他們信仰的根基，是身為上帝兒女的保證，是自己生命的泉源，知識盲點的解惑源。屬基督的人知道沒了基督受難這日，他什麼都不是，他盼望的復活是假象，得永生是虛談。教會不知上帝在耶穌身上這旨意，也就不知道上帝在我們身上的作為，再多的講章，再多的活動，再多的植堂，再多的讚美，再多動情的虔誠，全都是虛的。

### 基督的代贖非抽象

上帝在耶穌基督裏對我們的安排不是說說而已，耶穌與抓捕大隊第二回對話，「你們若找我，就讓這些人去罷」，正是父的意思，是祂對屬耶穌之人旨意的具體呈現。耶穌這句話開啟了他全面性的擔負罪，展開他的全然代贖的工作。基督徒總感到耶穌為我們的罪被釘死在十字架上甚為抽象，我們的罪如何歸到基督身上也渾然不解，這等抽象意念在耶穌讓門徒離去的動作上有了具象的表現，耶穌就罪，門徒避罪。

### 基督的後裔

耶穌身為蒙揀選者之中保的事實，在門徒離去這事上得著確據，舊約先知稱蒙救贖的這些人為基督的後裔，「耶和華以他(基督)為贖罪祭，他(基督)必看見後裔，並且延長年日；耶和華所喜悅

的事必在他(基督)手中亨通，他(基督)必看見自己勞苦的功效，便心滿意足。」(賽53:10b-11a)先知這段話彰顯基督保守他的後裔，並在他們身上工作的積極性，基督一定會看到他工作的功效，一定會看到他的後裔永遠忠於他，一定會因他的後裔愛他知他傳他而心滿意足。請注意，以賽亞書這段經文的先後次序，基督的贖罪祭在先，基督的後裔在後；耶穌先將自己穩定在上帝旨意中，然後再以救贖主的身份福及到屬他的人，一如希伯來書第十章所寫。

### 上帝的教會與上帝的血

保羅說教會是上帝的教會，「就是他用自己血所買來的」(徒20:28)，教會與基督的血是分不開的，因此，唯有傳基督受難的教會，此等遵行天父旨意的教會才稱得上聖而公的教會。教會不是看她是否有“教會”的組織架構，有牧師，長老，執事，監督等職份，而是看她是否傳揚基督的榮耀，以及基督的羞辱，主的復活與升天。無血的教會不過是社會的一個機構。

教會和基督徒不理會上帝在基督裏的旨意，以及屬基督的人的旨意甚是危險。希伯來書說：「耶穌基督，昨日、今日、一直到永遠，是一樣的」(來13:8)，這意謂著上帝的旨意本出於天，是永不改變的，福音書已清楚寫明上帝如何工作，祂攔阻猶太人殺耶穌的行動達三年半之久，最後不攔阻了，任憑祂的百姓任意的對待耶穌。同樣的，上帝給予教會充足的時間以敬拜祂的心來敬拜主耶穌基督，若教會持續心硬，持續遠離基督，必在某一日就任憑該教會做他們自己，不再攔阻。

教會不傳揚基督啟示之上帝的旨意是不應該的，白白浪費上帝的恩典。我們見，舊約寫上帝的意旨都是陳述性，如「我們的上帝在天上都隨自己的意旨行事。...耶和華在天上，在地下，在海中，在一切的深處，都隨自己的意旨而行。...在天上的萬軍和世上的居民中，祂都憑自己的意旨行事，無人能攔住祂手，或問祂說：『祢做甚麼呢？』」(詩115:3; 135:6; 但4:35) 就連大衛求上帝，說：「求祢指教我遵行祢的旨意，因祢是我的上帝，祢的靈本為善，求祢引我到平坦之地。」(詩143:10) 這些經文並未具體的寫明上帝旨意的內涵，但我們有主基督在希伯來書具體講明上帝的旨意，實在比大衛還有舊約其他先知更為有福；大衛求上帝引他到平坦之地，我們已得此福份，在平坦之地藉著耶穌基督直接來到上帝的面前。

### 屬主的傳道人

上帝定意耶穌面對他的仇敵，且在他仇敵中掌權，使徒約翰說：「他(基督)如何，我們在這世上也如何」(約一4:17b)，因此，屬主的傳道人不可能豁免，於服事主的過程中必遇見敵擋之人。耶穌初傳道時，他在自己長大的地方拿撒勒的會堂裏教訓人，會堂裏的人聽見他的教訓都怒氣滿胸，他家鄉的人「就起來攔他出城，他們的城造在山上，他們帶他到山崖，要把他推下去。」(路4:29) 於台灣，傳道者雖不至於有生命的危險，但待遇卻與主相同，當時的猶太人推耶穌下崖是要他住口，不再言，今日敵擋動作的特徵就是不讓這些人可見證基督的人開口說話。他們必用教會群體的力量，如由教會核心同工組成的聖工小組，或饒有權威的決策層等，命這傳道者離開講台。

屬主的傳道人見此當感謝主，因他可以如主一樣，在逆境中掌權，勇往直前，不氣餒的見證基督。耶穌稱遵行他天父旨意的人，就是「我的弟兄，姐妹和母親了。」(太12:50) 希伯來書說：「那忍受罪人這樣頂撞的，你們要思想，免得疲倦灰心，你們與罪惡相爭，還沒有抵擋到流血的地步。」(來12:3-4) 敵擋可見證基督的人的教會領袖，他們下的手是重的，但見證基督的傳道人必看見他們的忍耐與堅持之後自身的茁壯與成長，也將看到那些固步自封的敵擋者，講道的深度依然依然淺薄，自毀於不見證基督，處於無基督生命的狀態中。